**韩国旅游个人五年多次签证**

**（成都领区受理：云南、贵州、四川、重庆）**

**云贵川渝以外户籍在本领区申请签证条件要求在该表格最下方**

【滞留期90天以下，有效期限为5年的多次签证】

【共同材料】

1. 签证申请表（黑色签字笔正楷填写，单面打印）；
2. 两张35cm\*45cm(头高3cm）白底彩照，近半年，不戴眼镜首饰不穿背心；

3、护照原件及护照首页复印件；

4、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在同一张A4纸上（一定要原卡复印）。

|  |  |
| --- | --- |
| **签发对象** | **准备材料** |
| 1.大学（包括大专）的专职讲师\*以上教员及小学，初中，高中的教师。  ※助理教授以上可签发有效期限为十年的多次签证 | 1、共同材料；  2、教员,教师资格证复印件,在职证明原件；  3、学校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盖鲜章。 |
| 2.被公馆长所认定的著名艺术家，艺人及运动员。 | 1、共同材料；  2、特定团体（协会等）的会员证或其它身份认证材料。 |
| 3.有带领中国团体旅客入境韩国3次以上的专业旅行社领队。 | 1、共同材料；  2、领队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盖鲜章及在职证明原件；  3、出入境事实认证材料（签证页及护照上的出入境章页面复印件等）。 |
| 4.曾访问韩国人员  -免签入境（包括上陆许可）和团体•个人担保观光（2016年1月28日以后）入境的除外；  -持医疗观光（C-3-3）签证入境韩国，且最近一年向在韩医院支付诊疗费总金额超过韩币200万以上的情况，被认定为曾访问韩国人员。 | 1、共同材料；  2、出入境事实认证材料（签证页、移民局小程序导出的出入境记录）；  3、近六个月银行流水明细，余额1万元以上（若有3张签证并有3次访韩记录以上者免提交流水）；來医疗观光的情况，须提交诊疗费认证材料。 |
| 5.同韩国的年贸易量达3万美金以上的私营企业管理人员以上职位的人或作为正式职员工作两年以上的人。 | 1、共同材料；  2、可证明贸易业绩的材料（进出口申报证明等）  3、营业执照复印件盖鲜章及在职证明原件。 |
| 6.被认定为持有房产，金融资产，企业等个人资产人民币200万元以上者。 | 1、共同材料；  2、财产证明认证材料（房产证及不动产购买发票，或银行存款证明原件,或营业执照复印件盖鲜章及出资金额证明等）。 |
| 7.中国公务员及公务普通护照持有者。 | 1、共同材料；  2、在职证明原件，公务员证及工作证复印件。 |
| 8.在韩投资100万美金（10亿韩元）以上企业的管理职员。 | 1、共同材料；  2、投资认证材料及在职证明原件。 |
| 9.定期航行于韩国的的航空公司、船舶公司的正式职员（定期，不定期，包机等） | 1、共同材料；  2、营业执照复印件盖鲜章及在职证明原件。 |
| 10.  1）全球通用的信用卡持有者通过消费记录和信用度评估，被驻外使领馆馆长认定为优质客户。  2）支付宝芝麻分780分以上的优质用户（2022.8.22起实行）  3）银联贵宾信用卡（62开头）持有人  （含白金卡钻石卡） | 1、共同材料；  2、各对象所需材料   1. 信用卡复印件及信用卡使用明细   （近6个月，月均一万以上）   1. 支付宝签发的信用评价报告   (※支付宝→芝麻信用→芝麻超能力→速办  →材料减免→选择韩国→打印评价报告)   1. 银联信用卡正面复印件（须含有完整卡号,持卡人姓名和信用卡等级）及最近6个月月度账单（月均一万以上） |
| 11.月收入人民币5,000元（年收入60,000元）以上者。 | 1、共同材料；  2、近6个月的可认定为工资的银行账户对账单原件；  3、近6个月的完税证明原件或社会保险缴费凭证。 |
| 12.未满17周岁及满55周岁以上中国公民  \*未满17周岁者单独申请时需附父母同意书及家属关系证明 | 1、共同材料；  2、户口簿整本复印件。 |
| 13.四年制大学在读生及毕业生 | 1、共同材料；  2、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系统（学信网）  的电子认证材料：  （http://www.chsi.com.cn在线打印）  \*在读生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毕业生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
| 14.中国企业联合会选定的500强企业的科长级以上者或在职满6个月以上的在职人员  （参考www.zqcn.com.cn） | 1、共同材料  2、营业执照复印件盖鲜章及在职证明原件；  3、近六个月工资卡银行流水或近六个月社保明细。 |
| 15.购买所在地在韩国的Condominium会员券者（韩币3,000万元以上） | 1、共同材料；  2、Condominium会员券或购买认证材料。 |
| 16.有效短期访问（C-3）\*多次签证持有者的配偶、未成年子女、父母及配偶父母。  \*未满17周岁及满55周岁以上,4年制大学在读生及毕业生，韩国4年制大学学士以上或海外硕士以上学位持有者，同胞访问（C-3-8），重庆九城区户口者的多次签证除外  \*\*多重国籍者遵循多重国籍者处理方针。 | 1、共同材料；  2、户口簿整本复印件；  3、多次签证持有者的签证复印件；  4、亲属关系证明材料（户口本或结婚证或出生证明等复印件）。 |
| 17.重庆市九大城区户口者（渝中区，江北区，九龙坡区，南岸区，渝北区，沙坪坝区，北碚区，巴南区，大渡口区） | 1、共同材料；  2、户口簿整本复印件。  （※第一代身份证不可申请） |
| 18.持有OECD会员国（22国）签证访问以下国家1次以上者，团签除外  ※访问签证认证的OECD22国家：  奥地利,比利时，丹麦，法国，德国，希腊，冰岛，爱尔兰，意大利，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葡萄牙，西班牙，瑞典，瑞士，英国，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芬兰。 | 1、共同材料；  2、相应国家的出入境事实认证材料（护照签证页复印件、移民局小程序导出入境记录）；  3、近六个月银行流水明细（两张OECD签证及两次以上OECD22国访问记录者免提交流水）。 |
| a19.访韩优惠卡持有者,其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滞留期30天，有效期限为5年的多次签证】 | 1. 共同材料； 2. 访韩优惠卡及优惠卡签发对象认证材料（银行存折或银行存款证明等）\*"不具备金融功能之优惠卡”持有者无需提交认证材料；   3、亲属关系认证材料（户口本或结婚证或出生证明等复印件） |

|  |  |
| --- | --- |
| **签发对象** | **准备材料** |
| ①医生律师等符合国家公认资格的专业人士,教授\*  \*大学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  ※专职讲师属5年多次签证申请对象 | 1、共同材料；  2、资格证复印件；  3、在职证明原件；  4、学校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营业执照或律所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盖鲜章。 |
| ②国有或私营企业\*法人代表  \*私营企业法人代表：注册资金韩币50亿（人民币2,800万元）以上 | 1、共同材料；  2、国有企业或私营企业法人代表认证材料（营业执照等）  3、在职证明原件。 |
| ③韩国4年制大学学士以上或海外硕士以上学位持有者 | 1、共同材料；  2、学位证复印件；  3、毕业证复印件；  4、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系统（学信网）的电子认证材料  （http://www.chsi.com.cn在线打印）  提交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韩国及海外大学）  （参考http://www.cscse.edu.cn） |

**韩国旅游个人十年多次签证**

【滞留期90天以下，有效期限为10年的多次签证】

【共同材料】

签证申请表（签字笔正楷填写）（1张2寸白底照片）；

护照原件及复印件

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在同一张A4纸上。

**云贵川渝以外户籍，满足以下任一条件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可在本领区申请：**

1、在本领馆管辖区域工作满6个月以上：提供在职证明(加盖公章)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近六个月可认定为工资的银行流水明细或近六个月本辖区职工社保明细；

2、法人：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近六个月银行流水明细及六个月以上居住证；

3、年满60周岁以上，且子女的户籍在本领馆管辖区域的人员：提供本辖区人员户口本或身份证及关系证明；

4、未满18周岁，且父母的户籍在本领馆管辖区域的人员：提供本辖区人员户口本或身份证及关系证明；

5、配偶的户籍在本领馆管辖区域的人员：提供本辖区人员户口本或身份证及关系证明；

6、在本领馆管辖区域在读的人员：提供学信网证明；

例外：签证发给认定书持有者, 不受户籍所在地限制, 可在本领馆申请